

债券代码：137884.SH
债券代码：137984.SH
债券代码：115061.SH
债券代码：115270.SH
债券代码：240147.SH

债券简称：22 动能 K1
债券简称：22 动能 01
债券简称：23 动能 01
债券简称：23 动能 02
债券简称：23 动能 03

山东省新动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收购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山东省新动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和“新动能基金公司”）成立于 2018 年，是山东省财政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省属一级企业，注册资本金 200 亿元。为进一步拓展公司业务领域，更好的发挥功能作用，公司收购泰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合资产”）27.20%股权，并纳入合并范围。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名称：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9999 号黄金时代广场 5 号楼

法定代表人：栾健

注册资本：450,00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163073167C

成立日期：1994-03-25

经营范围：国有产（股）权经营管理及处置；资产管理；股权投资、管理及经营；企业重组、收购、兼并；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山东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名称：山东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经十东路 7000 号汉峪金谷 A3-5 号楼 39 层

法定代表人：郭晓东

注册资本：1,000,00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MA3C2J2J45

成立日期：2015-12-09

经营范围：投资与管理（不含法律法规限制行业）；资本运营；资产管理，托管经营；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基本情况

标的公司名称：泰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370100MA3D5UJJXD

成立时间：2017 年 1 月 24 日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经十路 7000 号汉峪金融中心四区 3 号楼 8 层 802M

注册资本：1,000,0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投资及其对投资项目进行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受托管理股权投资企业，从事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企业并购服务；企业重组服务；不良资产管理、处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山东天元同泰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元同泰审（2024）1040 号《审计报告》，本次交易标的公司泰合资产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
资产总额	155,811.83
净资产	142,266.20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营业收入	11,365.13

（二）股权结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前，泰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股东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中国民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46.00%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5.00%
山东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5.00%
山东东岳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6.00%
万通海欣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
华鑫通国际招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
合计	100%

本次交易完成前，泰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中国民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三）主营业务情况

泰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2017年1月经山东省人民政府批准设立，2017年9月正式开展经营，具有山东省内金融机构不良资产批量经营资质，主营业务为收购、受托经营金融机构不良资产，对不良资产进行管理、投资、处置等业务。泰合资产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聚焦主业、稳健经营，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开展业务，为维护山东省金融稳定，促进实体经济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

四、交易安排

公司受让山东国投持有的泰合资产20%未实缴股权，受让山东发投持有的泰合资产7.2%未实缴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泰合资产股东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中国民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46.00%
山东省新动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7.20%
山东东岳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6.00%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00%
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80%

万通海欣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
华鑫通国际招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
山东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0%
合计	100%

根据泰合资产公司章程修正案，股东会会议由股东按照实缴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截至目前，新动能基金公司实缴出资比例为 42.5%，为实缴第一大股东；此外，已委派 4 名董事（含 1 名董事长），后续拟根据需要向泰合资产推荐高级管理人员。综上，新动能基金公司能够对泰合资产实现实际控制，故公司将泰合资产纳入合并范围。

五、本次收购事项对新动能基金公司的影响

新动能基金公司作为山东省政府引导基金专司管理机构，坚持引导基金主责主业和市场化自营业业务“双轮驱动”战略，具有丰厚的机构、项目、资金等资源优势，以及专业的投资管理经验，近年来实现了业务领域迅速拓展，资产规模持续增长，经营效益明显提升，不断开创高质量发展新局面。通过投资并购泰合资产开展资产管理业务，有助于拓展公司投资布局，进一步提高盈利能力。同时，资产管理业务能够与公司现有业务板块形成协同联动，有助于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行业地位。公司控股泰合资产后，将着重引导泰合资产深耕山东，为山东省实体经济发展进行赋能。截止 2023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386.37 亿元、净资产 270.93 亿元、业务收入 15.73 亿（其中投资收益 10.63 亿元、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79 亿元、其他收益 0.7 亿元、营业收入 0.61 亿元，公司作为投资类企业，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主要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本次收购将丰富新动能基金公司的业务结构，但不会导致新动能基金公司经营战略、经营模式或者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化。

综上，本次资产收购事项不会对本公司生产经营、偿债能力及财务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省新动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收购资产的公告》
之盖章页）

山东省新动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